

女人的乡愁

特约撰稿人 蒋丽英

小时候我们幼稚的任性着,长大后却只能任性的幼稚着。从小乖乖女的我,在选择爱情和婚姻上,第一次背叛了家人。

那一日,好不容易做通他们的思想工作,择一吉日,到婆家认亲(看东家)。天公不作美,头晚下了一夜的雨,大家骑着自行车,钢圈里卷了厚厚的黄泥,几公里的路走了一个多小时,最后是扛着自行车走,白色的鞋早已面目全非,裤脚上也裹满了泥。到了婆家看到三间低暗潮湿的土坯房,墙面上裂着长长的缝隙,家人们皱起的眉头离开了也未舒展开。

他们最终还是没扭过我,结婚那天,母亲端来了上轿饭,当我把最后一口嚼完吐出(喻意是不能忘记养育之恩),我的眼睛湿润了。姐姐为我穿上红鞋,说娘家的泥土不能带出门,我崩溃的哭红了眼,先生抱着我上了婚车。再见了,我的娘家,我的故乡。

俗话说:大菜无徙不成丛,走仔无嫁唔成人。自从嫁为人妇,与亲人聚少离多,一年回来几趟都是来去匆匆,留在娘家的时间,掰指可算。我带着梦想漂泊在别人的故乡,在陌生的城市,寂静的夜晚,时常梦见自己回到故乡。可是从梦中走出故乡的车站,却怎么也找不到回家的路,每次总在这种恐慌、迷茫中醒来,而想念亲人,想念家乡的欲望就更强烈。小时候不知道什么叫乡愁,后来出门在外漂泊多年,长成一定年龄才真正领悟到割不舍的乡愁。

就在那一天,当父亲住院的消息再一次传来的时候,先生默默拍了拍我的肩膀,回吧,尽孝不能等。望着窗外秋风瑟瑟飘落的落叶,纷繁的叶片如彩蝶,纷纷落入大地母亲的怀抱,我仿佛听到了父亲的呻吟和呼唤。

当我们卸下整车的行囊,父亲的眼睛

湿润了,女儿黑红的脸上露出了灿烂的笑容。回来了,女儿回来了,我老有所依了。回来了,妈妈回来了,我再也不是留守儿童了。望着熟悉而又陌生的乡村,内心感慨万分,我的家,我的故乡,我终于回来了,不再漂泊。

我所在村是石坝村,四面环山,无副业,年轻的人都出外打工挣钱,留守的是老人和孩子。对于夫家的乡村记忆是稀稀落落的,当我用心打量着村庄,曾经的黄泥路不知何时已变成光滑的水泥路,路路到门口;路的两边种着翠绿的松柏,笔直矗立着,像守望的保护神;村里泥土房不知何时已全部隐退,取而代之是一幢幢别致的别墅,交通也非常方便,不仅有公交车,而且家家户户都有代步的小汽车。交通闭塞的大山乡,已搬迁至外面,建成新农村。为了增加村民们的收入,村里把百亩的山地贫瘠羊坳,打造成了食用竹基;又把各个村落杂草丛生的山地,种植了香柚树。

村前的小溪,绿水环绕,新修的河坝美观又安全;每当夕阳西下,在河边散步的人,成群结队,笑声、流水声萦绕着,宛如回到了曾经在河里洗衣服的那段时光。河边长着各种不知名的野花野草,也有村民们种的蔬菜。

而我最喜欢的是河边成排的银杏树,那一棵棵银杏树透着一股灵动的美,修长的枝干,茂密的叶子,无一不彰显银杏树的魅力,银杏树的美是清爽的,空灵的,它的美犹如种子一般在我的心中扎了根儿,印在了我的脑子里,挥之不去!秋天,是银杏树最美的季节,叶子从最初的绿变黄,慢慢变成黄绿色,到了深秋,满树都变成了金黄色。黄灿灿的叶子在阳光的映照下,发出了耀眼的光芒。一阵风吹过,那光芒就在树叶间跳跃,仿佛小精灵在欢快

地玩耍。阵阵的秋风吹过,一片片黄叶飘飘悠悠地从树上落下来。踩着厚厚柔软的落叶,我呆呆地想:为什么他们要扑向大地呢?“落叶不是无情物,化作春泥更护花。”也许为了化作肥沃的泥土,报答树妈妈的养育之恩吧?

在老家那些日子里,从最初的不适应到如今的心安,虽不是乡贤回归,也不是荣归故里,没有了大都市纷繁的忙碌和残酷竞争的压力,没有了为日常生活琐事而烦恼的迷茫和无奈,在家日子过得也非常安逸。空闲的时候,走在乡间的小路上,闻着泥土的气息,看着大自然中缤纷的色彩,深呼吸着,感受着四季的变换。此刻才发觉我那颗浮躁的心,经过故乡、故人和故事的洗礼后,竟变得如此放松,恬静、闲散!或许,对于我们每一个从城市回到乡村的游子来说,心安处永远在无际的田野上,在儿时嬉戏的小河畔,在袅袅的炊烟里……

离开了喧闹的都市,乡村的夜晚安静让你无从感知他的夜魂,月光朦胧,星光迷离,薄纱轻笼,偶尔的犬吠不过是酣睡山脉不经意的梦;漆黑如墨中,一切消融,宛若童话世界某个漂亮处女心中那个未曾开启的美妙而温馨的梦,偶尔的灯火,不过是远足者在追寻走进童话国度的路。潺潺的流水声,在安静的黑夜里就像是一首催眠曲,不知何时,多年的失眠症已被溪水声淹没。

有人说,女人没有乡愁,她就像浮萍,飘到哪里就在哪里生根。随着年华更迭,我终将渐渐老去,而我更希望是银杏树下的叶子,叶子落下地方就是我的家,是我的归宿,是安放灵魂的地方。

女人的乡愁在哪里,在梦里,在父亲的肩膀上,在母亲的怀抱里……。

我心目中的常山大学问者——亦师亦友郑志文先生

特约撰稿人 赵若兰

一

我认识郑志文先生是在1960年的秋天。那时,我考上了县城最高学府——常山一中高中部(只招了一个班)。郑志文先生教我们语文,同学们都亲切地叫他郑老师。

郑老师个子不高,矮矮的。但两目炯炯有神,讲起课来,更是神采奕奕。郑老师待人热情,讲话风趣。我特别喜欢听他的课。

引起郑老师注意的,是我的作文,尤其是诗歌。有一次,我用诗记录了同学们的农忙劳动。他在批阅的评语里,鼓励我多读读李季、田间等诗人的诗。

可惜,读高二时,换了语文老师。

郑老师虽然没有再教我,但他对我的印象很深。偶然有一次,他经过高二班教室,几个女同学正在看我的一张彩照,郑老师凑近一看,回去填了一首《调寄“相见欢”的词》。那时候教材里很少有古诗词,语文老师又不准在课堂上多讲。所以,对于这首词的意思我是一知半解的。但是,我已被词里优美的词语深深吸引:“含笑凝视花期,过春时,绿淡绯红春蛾。蚕吐丝,香腮雪,云鬓月。记忆稀,自是见时不觉去偏知。”

从此,我也喜欢上了古诗词。后来,我向郑老师借了一本宋词(女词人朱淑真的诗词集),仔细阅读,并摘抄记录了一部

分。可以说,我现在的诗词功底,是得益于郑老师那时候的引导。

二

1962年3月16日,郑老师交给我一叠文稿,说是他的童话小说《小花猫流浪记》初稿。还有一篇《试论郁达夫》的论文稿。叫我看,给他提提意见。我当时就懵了!我一个学生,怎么敢给老师的文章提意见。但碍于情面,只好接过来。回去打开一看,扉页中有首写给我的打油诗:“花猫飘流无影踪,瑞韦希望全落空。神女慧眼识真伪,砍削枝蔓赖君功。”(注:瑞、韦是两朋友,大学同学。一个是诗人,一个是作家。)又写道:“这束稿子送给你看,望你提起笔斧大加砍削,修改一番,以便我以后修改有个基础。我相信你是肯帮忙的。……”郑老师真诚的话语既使我感动,又使我惭愧。于是,我利用两个晚上的时间,看完了童话稿,并写了感想、见解、意见。又和他的打油诗:“青山万叠立云空,细雨阳光四季风。瑞韦两兄多鼓励,峥嵘楼阁插高峰。”但对郑老师的有关郁达夫的论文,我不是很理解,更谈不上提意见。然后我交给了郑老师。

3月29日下午,我去郑老师那里还书,郑老师递给我一封信。我回去一看,是对我写给他的有关童话作品意见的回复:“……对花猫用第一人称写还是用第三人称写,尚在考虑之中。对于其中的过

渡时期的叙写,实是生硬,此言特中。故小子也另加一笔,删也!……对于弄笔这一行,我也从事数年,但没有什么大成绩,不值一提。至于指教云,更使自己感到汗颜不在话下。……”末后,郑老师提到了文汇报编辑部给他来信,叫他写有关郁达夫的论文。

身为学生的我,想不到老师竟这么谦虚!对自己提的所谓的“意见”竟这么重视!视学生为朋友,完全放下了一个饱学之士的架子!

三

我毕业以后,到乡村当了一名民办教师。因为那时交通不便,从此,和郑老师断了联系。

直到1978年,参加县里的一次文艺座谈会,在会上我见到了郑老师。他谈话还是那么风趣幽默!

1984年下半年,我调到乡中心小学。郑老师托人带了一封信给我。里面提到了他在市区分到了房子,位置在斗潭,叫我以后如到衢州,一定到他家坐坐。笔调轻松,看得出来,郑老师的心情非常好!同时又告诉我,他对郁达夫的研究有了新的进展。

由于各种原因,我始终没有机会去看望郑老师。直到1990年,我因评职称之事到他家去了一趟。那时,他的母亲还健在。慈眉善目,一个和蔼可亲的老人。我

和太夫人相处了一夜,第二天一大早起回学校。

从那以后,我就再也没有见到过郑老师了。

前些年,听他的大学同学陈齐云老师说,郑老师身体不大好,患有糖尿病等多种疾病。但是没有想到郑老师突然就走了!噩耗传来,我震惊之余,十分悲痛。

想起学生时代和郑老师的交往,他的那种谦虚、和蔼,待人热情,讲课时的神情都历历在目。他的那种视学生为友,善于引导学生的教师风格一直是我学习的榜样!

郑老师对理想的执着追求,顶着压力专注于学术研究,他的那种处境,他所遇到的重重困难,岂是我们这些做学生的想象得到的!我想,我应该为他写点什么。

10月16日,我写了一首七律:

痛悼郑志文先生

老去年华始解樊,矢志不渝多硕果,
坐飞自振不能闻。卧薪无悔有宏论。
府城一别春江隔,亦师亦友昔诗稿,
噩耗书来秋雨翻。不敢重吟欲断魂。

今天,我又写了这篇回忆文章。让诗和文章好好的慰藉郑老师的灵魂,在另一个世界得到安息吧!